

# 关于《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回函

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发出的《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已收悉，经认真自查核实，现将有关问题回复如下：

一、截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，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，本人/本方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；

二、截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，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，本人/本方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涉及贵公司的重大事项，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；

三、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人/本方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特此函复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〈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〉的回函》签字页）

实际控制人：

王燕清（签字）：王燕清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〈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〉的回函》签字页）

实际控制人：

倪亚兰（签字）： 倪亚兰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〈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〉的回函》签字页）

实际控制人：

王 磊（签字）： 王磊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〈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〉的回函》签字页）

控股股东：

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盖章）

执行事务合伙人王磊（签字）： 王磊